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3日上午九时在汕头市澄海区莲上镇工业区涂城工业小区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3日以书面文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周益波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现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2. 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5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3.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4.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5.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6 年度利润不分配，滚存至下一年度。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6.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7. 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8.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定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9.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资金占用专项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3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关联

董事周益波、杜椅文回避表决。

11.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 5 票；反对票数为 0 票；弃权票数为 0 票。

三、 备查文件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彩珀科教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